

彰化縣政府第155次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：111年1月4日(星期二)下午3時

地點：本府3樓簡報室

出席人員：洪榮章、林田富、賴振溝、陳柏村、吳坤旭、陳燕慧、
葉彥伯、江培根、施順仁、張雀芬、賴致富、劉坤松、
湯國榮、劉玉平、王智弘、林漢斌、馬英傑、邱奕志、
陳素貞、柯呈枋、田飛鵬、蔡和昌、李俊德、張正一、
蕭秀瑛、邱宏達、陳金哲、黃耀南、吳蘭梅、張啓楷

主席：王縣長惠美

記錄：許雅俐

一、主席致詞：略

二、頒獎：

(一)表揚消防局辦理110年應變管理資訊系統(EMIC2.0)演練成績
榮獲內政部評比特優-消防局

(二)本府「彰化市人本城區環境整合計畫」榮獲內政部營建署「2020
馬路好行計畫」-「亮點案件」類組「市容改善型」「特優」獎
項-工務處

三、上次會報主席裁示事項及執行情形：略

四、列管案件報告：略

五、輿情分析：略

六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：略

七、主席裁示事項：

(一)請規劃本縣滯洪池多元使用以提升效益，例如可作為活動表演
平台等。另嘉義市政府近期邀請國外藝文團體表演均採落地接
待，請文化局與嘉義市副市長聯繫，參考市府經驗，安排各國
表演團體，又嘉義市長亦允諾協助本縣農特產品行銷，請農業
處洽嘉義市政府農業單位安排。【水資處、文化局、農業處】

- (二)本縣學校現有舞蹈班、音樂班、美術班及體育班等專業班級，其中體育班因學測不再加分，學生就讀意願降低，應儘速整併，相同體育類別不過度重複設置，並針對本縣足球等體育強項類科，建立國小、國中至高中的三級培訓銜接體系，加速整合以培養本縣運動人才。另外，針對舞蹈班、音樂班及美術班學生，每年應安排聯合表演或展覽活動，提供學生舞台，增加訓練機會，培養藝術專業人才。【教育處】
- (三)請文化局增加攝影及繪畫比賽舉辦場次，增加民眾親近本縣古蹟及文化風采之機會，讓藝術文化更多元化發展。【文化局】
- (四)請地政處盤點高鐵彰化站附近適合作為簡易小坪數工廠設置地點，提供創業人士使用，讓中小企業有發展空間。【地政處】
- (五)鹿港打鐵厝產業園區開發案請經綠處加速開發進度。【經綠處】
- (六)各局處如有流標案件應檢討原因，並加速相關標案及活動規劃作業。另外，請各局處於1月底前彙整盤點今(111)年預計舉辦之各項大型活動及預算內容，以利整合年度活動，擴大活動整體效益。【各單位】
- (七)各局處針對委外業務，須善盡監督責任，與廠商仔細溝通，例如布展、貴賓邀約等活動細節，確實管控廠商履約品質，評估履約成效，妥善運用機關經費，以達成業務委辦目的。【各單位】
- (八)內政部老舊危險複合用途建築物清查盤點作業專案，經建設處盤點後計有27棟中央列管建築物，應於今(111)年1月22日前完成缺失改善作業，經查本縣23棟建管不合格案件，主因為逃生通道阻塞及防火門損壞；11棟消防不合格案件，主因為消防設備損壞，針對前揭消防及建管不合格部分，請建設處召集消防局及涉及大樓複合用途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，比照其他縣市組成聯合稽查快打部隊，在本週內完成稽查，針對場所缺失部分立即公告及改善，務必在兩週內將所有缺失改善完畢。【建設

處、消防局】

(九)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自今(111)年開始執行，請相關單位彙整感人案例，俾利加強宣導。家暴、兒虐及隨機傷人事件為社會安全網常見3種案件類型，派出所、醫療院所及學校的幼兒園、國小為最易接觸個案之業管單位，請警察局、衛生局、教育處務必加強提醒前揭單位，保持案件敏感度，有案件發生應立即通報社會安全網，俾於第一時間處理，另請社會處等相關單位務必落實基本的標準作業流程訓練。【衛生局、教育處、警察局、社會處、勞工處、民政處、消防局】

(十)縣民最期待也最重視的是工程能如期如質完成，各局處面臨工程履約爭議，首要是解決問題，其次才是確定責任歸屬，例如媒體近期報導清水岩露營區春節期間無法開放使用溫泉，請城觀處於符合法規前提下，積極聯繫廠商協調可行的解決方案。

【城觀處、各單位】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會：下午4時20分